

# 2026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与“东亚峰会合作研究计划”(e-ASIA)合作研究项目指南

“东亚峰会合作研究计划”(e-ASIA)是东亚峰会参与国之间的多边科学合作机制，致力于通过多边合作推动东盟及周边地区科研人员之间的国际合作研究和交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以下简称自然科学基金委，NSFC)根据与e-ASIA达成的协议，2026年度将资助多边合作研究项目，支持科学家开展创新性研究与合作，**英文指南及英文申请书模板详见e-ASIA网站：<https://www.the-easia.org/jrp>。**

## 一、项目说明

### (一) 资助领域和申请代码。

申请人可在以下领域范围内自主选题开展合作研究。

1. 农业(Agriculture, 申请代码1须选择C下属代码，建议选至最末一级)
  - (1) 采收后农业产业创新(Post-Harvest and Agro-Industrial Innovation)
  - (2) 智能与气候韧性农业(Smart and Climate-Resilient Farming)
2. 替代能源(Alternative Energy, 申请代码1须选择B、G下属代码，建议选至最末一级)
  - (1) 可持续与可再生燃料净零排放政策研究(Sustainable and Renewable Fuels: Net-Zero Emission Policy)

(2) 可持续与可再生燃料可持续航空与船用燃料 (Sustainable and Renewable Fuels: Sustainable Aviation & Marine Fuels)

3. 健康 (Health Research, 申请代码 1 须选择 C、F、H 下属代码, 建议选至最末一级)

(1) 传染病与免疫学 (Infectious Disease and Immunology)

(2) 先进医学研究与使能技术 (Advanced Medical Research & Enabling Technologies)

**申请人应在报告正文“（一）立项依据”首段清晰说明所申报的资助领域和所属方向的名称。未按要求填写申请代码 1 或说明领域方向的项目申请将不予受理。**

### **(二) 资助规模。**

拟资助合作研究项目 9 项左右。

### **(三) 资助强度。**

中方资助强度不超过 200 万元/项（直接费用），包括研究经费和国际合作交流经费。外方合作者由本国资助机构提供相应资助。

### **(四) 资助期限。**

资助期限为 3 年，申请书中的研究期限应填写 2027 年 1 月 1 日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

## **二、 申请人条件**

根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管理办法》，本项目申请人须符合以下条件：

(一) 中方申请人应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作为项目负责人正在承担或承担过 3 年期及以上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二) 外方合作者应符合其对应资助机构对本国申请人的资格要求，详见相应资助领域的英文指南（<https://www.the-easia.org/jrp>）。

(三) 中方国内合作研究单位数量不得超过 2 个。

(四) 合作各方有良好的合作基础，项目申请应体现强强合作和优势互补。

(五) 更多申请人条件的说明请见《2026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

### **三、限项申请规定**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包括组织间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以下简称组织间合作研究项目）和重点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本项目属于组织间合作研究项目，申请人申请时须遵循以下限项规定：

- (一) 申请人同年只能申请 1 项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
- (二) 作为项目负责人正在承担的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数量合计限 1 项，申请当年资助期满的项目不计入统计范围。
- (三) 本项目不计入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人员申请和承担项目总数限 2 项的范围。
- (四) 《2026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中关于申请数量的其他限制。

### **四、申报说明**

## **(一) 申请人注意事项。**

**项目申请应包含至少三个国别合作的科研人员（各资助领域的合作国别详见英文指南），由其中一人作为团队主申请人（Lead PI）负责与 e-ASIA 秘书处联络并提交项目英文申请书，提交英文申请书的截止时间为泰国时间 2026 年 3 月 31 日 17 时（UTC+7）。**

中方团队主要申请人须向自然科学基金委提交中文申请书及英文申请书附件。为保证申报工作顺利进行，中方申请人需注意以下几个方面：

1. 申请人在填报申请书前，应当认真阅读本项目指南和《2026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中的相关内容，不符合规定的项目申请不予受理。

2. 申请人需登录科学基金网络系统 (<https://grants.nsfc.gov.cn/>)，在线填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申请书》（以下简称“中文申请书”）。具体步骤如下：

（1）选择“项目负责人”用户组登录系统，进入后点击“在线申请”进入申请界面；点击“新增项目申请”按钮，进入申请项目所属科学部选择界面，点击“申请普通科学部项目”进入项目类别选择界面。

（2）点击“国际（地区）合作与交流项目”左侧+号或者右侧“展开”按钮，展开下拉菜单。

（3）点击“组织间合作研究（组织间合作协议项目）”右侧的“填写申请”按钮，进入“请选择合作协议”界面，在下拉菜单中选择“NSFC-eASIA（国际组织）”，然后按系统要求输入所依托的基金项目批准号，通过资格认证后即进入中文申请书填写界面。

3. 预算编报要求。申请人应当认真阅读《2026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申请须知中预算编报要求的内容，严格按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1〕177 号）》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资金预算表编制说明》的要求，认真如实编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资金预算表》。

4. 申请材料要求。申请人在线提交中文申请书，无需报送纸质申请书。

附件材料：请在中文申请书的“附件”栏上传提交申请人与外方合作  
者共同撰写并提交至 e-ASIA 秘书处的最终版本英文申请书（模板见外方  
指南 <https://www.the-easia.org/jrp>）。中、英文申请书的基本内容须保  
持一致。**未按要求提交附件材料的项目申请将不予受理。**

项目获批准后，将申请书的纸质签字盖章页装订在《资助项目计划书》  
最后，一并提交。签字盖章的信息应与电子申请书严格保持一致。

5. 合作协议。项目获批准后，申请人须与外方合作者签署合作协议（模  
板见附件），就合作内容及知识产权等双方共同关心的问题达成一致，与  
纸质申请书签字盖章页及《资助项目计划书》一并提交。

## **（二）依托单位注意事项。**

依托单位应对本单位申请人所提交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规  
性，申报预算的目标相关性、政策相符性和经济合理性进行审核。本项目  
纳入无纸化申请范围，依托单位应在规定的项目申请截止日期前提交本单  
位电子版申请书及附件材料。

关于单位科研诚信承诺书及项目清单提交等事宜，请参照《关于 2026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与结题等有关事项的通告》执行。

### **(三) 项目申请接收。**

科学基金网络信息系统的在线申报接收期为 2026 年 1 月 26 日至 2026 年 4 月 2 日下午 4 时。

注：请申请人严格遵照本项目指南的各项要求填报申请，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请不予受理。如有疑问，请垂询项目联系人。

### **五、 批准结果公布**

2026 年 12 月将通过科学基金网络信息系统通知资助结果。

### **六、 项目联系人**

国际合作局亚非及组织处

电话：+86-10-62327368, +86-10-62328404

邮箱：zhangyw@nsfc.gov.cn

信息系统技术支持（信息中心）：+86-10-62317474

e-Asia 秘书处：

Hideyuki ASANO (Mr.)

Tel: +66-2-564-7713

E-mail:[easia\\_secretariat@jst.go.jp](mailto:easia_secretariat@jst.go.jp),[easia-opencall@jst.go.jp](mailto:easia-opencall@jst.go.jp)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国际合作局

2026 年 1 月 26 日

## 附件列表

- 合作研究协议模版.doc